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5-05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0月24日上午10:00，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部董事。董事长朱志兰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于2025年9月5日完成并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439,200,000股变更为440,670,000股，注册资本由439,200,000

元变更为 440,670,000 元。

基于上述变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3,92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4,067 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3,92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4,067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经办人员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张颢回避表决，赞成 6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张颢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本次补选完成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朱志兰女士、独立董事潘志强先生、独立董事余显财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朱志兰女士担任。
- 2、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项女士、独立董事余显财先生、董事张颢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曹项女士担任。
- 3、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潘志强先生、独立董事曹项女士、董事张颢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潘志强先生担任。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余显财先生、独立董事曹项女士、董事陈磊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余显财先生担任。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